

编号：衢监安公〔2020〕1号

## 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通知书

工程名称：351 国道龙游横山至开化华埠段公路工程（龙游段）PPP项目  
建设单位：龙游横华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衢州市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20年3月3日

## **建设单位：龙游横华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浙江省《浙江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浙江省《浙江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分级监管办法》等的规定，351 国道龙游横山至开化华埠段公路工程（龙游段）PPP 项目施工安全生产由衢州市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以下简称市质监站）按下述监督计划实施政府监督。本项目安全监督联系人：徐颖琦、徐平、谢利涛。

### **一、监督依据**

#### **（一）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三号）
- 2、《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393 号）
- 3、《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493 号）
- 4、《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373 号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49 号修订）

#### **（二）部委规章、地方性政府规章**

- 5、《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5 号）
- 6、《浙江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浙江省第

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4 号)

### (三) 标准、规范

- 7、《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其修订补充部分
- 8、《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TG F90-2015)
- 9、《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 46-2005)
- 10、《建筑施工碗扣式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JGJ 166-2008)
- 11、《建筑施工门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JGJ 128-2010)
- 12、《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JGJ 130-2011) 等

### (四) 规范性文件

- 13、交通运输部《关于开展公路桥梁和隧道工程施工安全风险评估试行工作的通知》(交质监发〔2011〕217号)
- 14、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督查办法》(交安监发〔2016〕86号)
- 15、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施工现场带班制度(暂行)》(交质监发〔2012〕576号)
- 16、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制度(暂行)》(交质监发〔2012〕577号)
- 17、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夜间施工质量安全管理工作通知》(厅质监字〔2012〕183号)
- 18、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在建公路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厅质监字〔2012〕117号)



19、省交通运输厅《浙江省公路水运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费用管理暂行规定》（浙交〔2009〕228号）

20、省交通运输厅《浙江省交通建设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管理办法》（浙交〔2019〕197号）

21、省交通运输厅《浙江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工作实施办法》（浙交〔2019〕197号）

22、省交通运输厅《浙江省交通运输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及险情、维稳安保事件报告暂行办法》（浙交办〔2019〕108号）

23、市交通运输局《衢州市公路水运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衢市交〔2009〕53号）

24、市交通运输局《衢州市公路水运建设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衢市交〔2009〕193号）

25、市交通质监站《衢州市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重点监管名单管理实施办法（试行）》（衢市交定〔2015〕27号）

26、市交通质监站《衢州市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约谈办法（试行）》（衢市交定〔2015〕28号）

## 二、监督范围

###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龙游段主线起点位于龙游志棠与建德交界处(起点桩号K0+000)，接S316省道，路线沿志棠北侧布线，避开志棠省级传统村落折向西南路S316省道，之后沿腰塘边村南侧山体布设，经疗坞村、张家村，从山门寺水库和上向徐村之间穿过。在会泽里村北侧设

简易英形互通上跨 G320 国道，经过童岗、新殿、四家头、脉元，上跨塔石溪，之后转向西在童岗坞北侧上路杭新景高速龙游支线，经过杜山徐、寺徐后转向西南，在叶村南侧上跨泽随溪，至终点尖山壑水库南侧与衢江交界处。本项目主线和塔石互通连接线均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采用 80km/h，路基宽度采用 24.5m，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 级。

龙游段主线桩号范围为 K0+000 至 K22+521，总长 22.521km，共设置桥梁 1747m/9 座(大桥 1380m/4 座，中桥 367m/5 座)，互通式立交 2 处。公路服务站 1 处。并设置一条连接线。即塔石互通连接线，全长 2.278km。

## **(二) 从业单位名称**

**建设单位：**龙游横华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浙江义达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三、监督人员的主要职责和权力**

(一) 廉洁奉公，实事求是，主动热情地做好监督工作。

(二) 以抽查、随机巡查等方式开展监督检查，向施工单位提出有利于工程安全生产的建议和意见，认真做好各项检查记录，及时总结监督工作情况。

(三) 安全监督人员按照职责实施监督检查时，可以进入工地现场等与项目建设有关的场所进行检查；向被检查单位和有关人员询问

相关情况；查阅和复制工程档案、合同、发票、账簿以及其他有关资料；责令被检查单位立即停止和纠正违反安全生产规定的行为。从业单位及其相关人员应当配合监督人员依法实施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不得拒绝、阻扰或者隐匿、谎报有关情况和资料。

#### **四、监督工作计划及要求**

##### **（一）工程开工阶段**

- 1、结合本工程实际及特点，对参建各方组织监督交底工作。
- 2、对本项目申报的《交通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表》审查情况进行随机抽查。

##### **（二）工程施工阶段**

- 1、对从业单位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进行检查。
- 2、对从业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责任制度和各项应急预案的建立和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 3、对施工单位的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 4、对施工单位的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编制、论证、审核和执行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 5、对施工单位“三类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具备上岗资格情况以及对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情况进行检查。
- 6、对施工单位的施工机械设备、施工机具的使用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 7、对施工驻地、施工作业点、危险品存放地、预制场、半成品



加工地、非标施工设备组装地等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情况进行检查。

8、对工程项目开展“平安工地”达标考核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和必要的抽查工作；组织对“平安工地”的示范工地、示范工程申报进行检查确认。

9、根据监督检查情况，填发《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检查意见书》，并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抽查、核实。

### **（三）工程交工阶段**

工程交工验收前，建设单位应当对施工、监理单位的安全生产情况进行评价，填写《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行为评价表》，评价完成后抄送市质监站（附件1）。

## **五、其它**

（一）建设单位必须每月填写《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情况月报表》（附件2），该报表由建设单位每月25日前报送市质监站。

（二）建设单位应于每年1月10日前将上年度工程项目“平安工地”年度达标考核创建情况报市质监站。

（三）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建设单位必须按省交通运输厅《浙江省交通运输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及险情、维稳安保事件报告暂行办法》（浙交办〔2019〕108号）的要求上报和处理，由建设单位填写《交通运输行业建设工程生产安全事故统计快报表》（附件3）告知市质监站。

（四）建设、施工和监理单位应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统一全省公路水运建设工程安全管理台账管理工作的通知》（浙交监〔2011〕

124号)要求规范本工程项目各类安全管理台帐。

(五)安全监督期为出具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通知书之日起至工程交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 六、联系方式

电话：0570-3855150，传真：0570-3854492

值班电话：0570-3855150

邮编：324000，地址：衢州市三江东路8号

衢州市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20年3月3日

注：本通知书主送建设单位，并由建设单位转发施工、监理等从业单位。



附件 1

## 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行为评价表

项目及标段名称		工程地点	
从业单位		交工日期	
工作内容			
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情况总结（写不下可另行附页）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评价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主要是对施工、监理单位安全生产管理行为的评价，评价完成后抄送项目安全监督机构。

附件 2

## 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情况月报表

有效期截至：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总体评价	
工程形象进度	
本月及下月主要施工内容	
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情况 及存在的主要安全问题 或安全隐患	
危险性较大分项分部工程 论证、实施情况	
“平安工地”达标考核 开展情况	
安全经费的投入使用情况	
安全生产事故情况（包括 事故基本情况、原因分析 、处治措施等）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每月 25 日前报送监管部门。

## 附件 3

# 交通运输行业建设工程生产安全事故统计快报表

填报单位（签章）：

1.事故基本情况							
1.1 事故发生日期与时间		1.2 天气气候					
1.3 工程名称		1.4 所在地					
1.5 工程分类		1.6 工程等级					
1.7 建设类型		1.8 事故发生部位					
1.9 事故发生作业环节		1.10 事故类别					
1.11 工程概况							
1.12 事故简要经过和抢险救援情况							
1.13 事故原因初步分析							
2.从业单位基本信息							
2.1 建设单位		2.2 设计单位					
2.3 施工单位		2.4 监理单位					
3.事故人员伤亡及经济损失情况							
	计量单位	合计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企业聘用工人	非本企业劳务人员	其他人员
甲	乙	1	2	3	4	5	6
死亡人数	人						
其中：现场死亡人数	人						
失踪人数	人						
受伤人数	人						
其中：重伤人数	人						
预估事故直接经济损失（万元）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201 年 月 日 时 分

说明：本表填报范围为全国公路水运工程项目。



